

第六法案公眾通知

內布拉斯加州交通部

根據“民權法案”第六章，內布拉斯加州交通部（NDOT）按照種族，膚色或國籍來經營其項目和服務。任何人如果認為自己因第六章中的非法歧視行為而感到受屈，可以通過填寫並提交該機構的第六章歧視投訴表提出歧視投訴。該表格可以在機構網站[www. dot. nebraska. gov](http://www.dot.nebraska.gov)上下載；此外，表格可以通過聯繫下面提供的地址NDOT請求。可以提供電話傳譯員來協助英語水平有限的人士。

如要索取更多該機構有關第六法案義務的資料，或該機構詳細的第六法案歧視投訴程式，請訪問該機構的網站或通過下面提供的資訊與該機構聯繫。它們可以提供電話口譯員以協助英語能力有限的人。

Nebraska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

Attn: Title VI Transit Manager

1400 Hwy 2

Lincoln, NE 68502

(402)-479-4694

kari.ruse@nebraska.gov



NEBRASKA
Good Life. Great Journey.
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